关于嘉鱼县2025年度法治政府建设情况的报告

2025年，嘉鱼县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，全面落实习近平法治思想，深入贯彻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历次全会精神，扎实推进依法行政，法治政府建设取得显著成效，为全县高质量发展提供了坚实法治保障。

一、主要举措及成效

（一）强化组织保障，法治建设体系更加健全。县委、县政府主要负责同志切实履行法治建设第一责任人职责，主持召开县委全面依法治县委员会第七次会议，系统谋划年度法治建设重点工作，召开县委常委会、县政府常务会专题研究法治政府建设工作。制发《嘉鱼县推进依法行政工作实施方案》，聚焦行政执法规范化、政府决策法治化等领域，系统部署法治政府建设任务。创新构建“法治督察+党委巡察”协同监督机制，对4个镇、12家县直单位开展法治建设专项督察，制发工作提示函16份，推动督察结果与巡察工作有效衔接，形成监督合力。将习近平法治思想作为党委（党组）理论学习中心组学习内容，全年组织县委常委会、县政府常务会、县政府党组会、县委理论学习中心组开展专题法治学习4次，县委党校春季、秋季主体班设置习近平法治思想相关内容课程10余次。严格执行领导干部任前法律知识考试制度，组织39名拟任领导干部参加考试，举行宪法宣誓仪式6批次，推动领导干部法治素养和依法履职能力全面提升。

（二）优化营商环境，法治保障效能持续释放。深化行政审

批改革，13 项创新举措入选省级试点，“企业全生命周期一件事”改革经验获全省交流。着力提升审批效能，企业开办缩至 0.5 个工作日，工业项目审批由超 100 天压减至 53 天，降幅超 60%，实现电子证照互通互认。全面推行“两书同达”，累计送达 262 户。政务服务持续升级：实现 1000 项“全省通办”、588 项“跨省通办”；设立“一老一小”服务专区，累计服务 5891 人次。加强政务诚信建设，完成企业信用修复 260 余件。强化法治保障，出台《嘉鱼县优化法治化营商环境若干措施》，开展“律师进企业”、法治体检及“执法—企业同堂培训”等活动。完善司法服务，县法院执结涉企案件 588 件，执行到位 12927 万元，审结破产案件 43 件，盘活土地 1000 余亩、房屋 20 余万平方；县检察院开展涉企财产执行监督，发出监督意见 23 份，督促查封扣押车辆 23 台，执行到位 50 余万元，起诉扰乱市场秩序犯罪 13 件 24 人，清理“挂案”4 件，有效维护市场主体权益。

（三）健全决策机制，依法行政水平显著提升。修订完善《嘉鱼县人民政府重大行政决策程序规定》《嘉鱼县人民政府“三重一大”事项集体决策议事规则》，进一步明确决策流程和权责边界。严格合法性审查，完成县政府合法性审核事项 143 件，其中合同 53 件、行政规范性文件 11 件、重大行政决策 2 件、征收补偿方案 1 件、其他事项 76 件，出具合法性审核意见书 143 份，有效防范法律风险。加强行政规范性文件全流程管理，对 8 件新制定文件严格履行备案程序，组织开展规范性文件集中清理工作，宣布失效及废止 32 件，保留继续有效 37 件，启动修订 1 件，有力

维护了法制统一和政令畅通。

（四）创新监管方式，执法规范化建设成效明显。深入开展涉企执法专项整治，全面排查涉企收费、罚款、检查、查封等事项，查纠突出问题线索137条；组织涉企执法案卷交叉评查732份，梳理问题线索799条并建立台账限期整改；制发《行政执法监督建议书》56份，移送违纪违法线索26条，追责问责10余人。全面推行“综合查一次”“扫码入企”智慧监管模式，编制公布涵盖市场监管、安全生产等领域的49项联合检查场景清单及50项年度计划；组织专题培训推进会，已在39家企业部署应用“扫码入企”系统。推行包容审慎监管，制定《嘉鱼县探索“首违不罚+公益减罚+轻微速罚”执法新模式实施方案》，全年办理柔性执法案件211件，依法减免罚没金额70余万元。加强执法队伍建设，组织26家执法单位192名在编人员参加执法资格考试，举办专题培训班，执法人员专业素养持续提升。

（五）夯实基层基础，社会治理法治化全面推进。常态化开展扫黑除恶，聚焦重点行业领域深化整治，发出“三书一函”4件，全部整改回复。严厉打击各类刑事犯罪，刑事立案数量、电信网络诈骗案损金额分别下降36.8%、38.5%。坚持和发展新时代“枫桥经验”，完善调解联动体系，创新“法院调解+即时履行+分期保障+违约条款”模式，县镇村三级调解组织调解纠纷5593件，成功5579件，成功率99.7%，开展调解业务培训14场，提升调解队伍建设，全年信访总量下降33.55%、人次下降30.27%。深入开展法治宣传教育，组织“民法典宣传月”“宪法宣传周”等活

动200余场次，法治副校长开展“开学第一课”100余次。大力实施“法律明白人”培育工程，培训9场次。建成各类法治文化阵地150余处，县公共法律服务云平台实现法律服务“掌上办”。全年办理法律援助案件219件，提供法律咨询3000人次，挽回经济损失13.51万元。

（六）强化权力监督，依法行政保障更加有力。持续推进“三分一定”改革，规范权力运行。健全行刑衔接机制，办理反向衔接案件74件，对31名被不起诉人提出行政处罚检察意见。发挥行政复议监督主渠道作用，新收行政复议申请121件，同比增长32.97%，办结100件，直接纠错率8%，督促行政机关规范执法行为。严格落实行政机关负责人出庭应诉制度，全年一审行政诉讼审结案件36件，“一把手”出庭应诉率保持100%。自觉接受各方监督，认真执行人大决议决定，高质量办结人大代表建议58件、政协提案55件。办结“湖北省智慧信访信息系统”（县长信箱）信访件22件。全面推进政务公开，依法主动公开县政府文件34件、政府常务会议内容13次，及时更新发布重点领域信息。

二、存在问题与不足

一是法治政府建设质量有待提升。个别单位重大行政决策程序执行不够规范，制度落实存在差距。二是基层治理效能需进一步增强。矛盾纠纷预防预警机制不够完善，源头治理能力有待提高。三是普法工作创新性需加强。宣传形式较为传统，新媒体普法应用不够充分。

三、2026年度法治政府建设工作安排

（一）强化政治引领，夯实法治根基。坚持党对法治建设的全面领导，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，科学谋划“十五五”时期法治建设规划，持续强化法治督察，确保法治建设决策部署落地见效。

（二）完善制度体系，规范权力运行。健全重大决策程序与合法性审查机制，强化政府内部层级监督和专门监督，自觉接受人大监督、政协民主监督等各方面监督，加强政务公开制度化规范化建设，确保权力运行受到有效制约。

（三）优化营商环境，提升服务效能。加强产权保护和公平竞争审查，持续规范涉企行政执法，深入推进政务诚信建设，打造稳定、公平、透明、可预期的营商环境，持续激发市场主体内生动力。

（四）创新社会治理，筑牢法治基础。制定实施“九五”普法规划，压实“谁执法谁普法”责任制，重点加强青少年法治教育。坚持和发展新时代“枫桥经验”，提升行政复议化解主渠道作用，做好行政机关负责人出庭应诉工作，优化公共法律服务供给。

（五）锻造法治队伍，夯实人才支撑。坚持把专业化建设摆在突出位置，健全分层分类培训机制，强化一线岗位锻炼，完善法治能力考核与正向激励体系，全面提升依法行政能力和职业素养，为法治建设提供坚实人才保障。